

# 安徽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文件

皖继教委〔2018〕1号

## 2017年第三批继续医学教育项目

### 现场督查情况通报

各市及省直管县卫生计生委并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委属及相关省直单位，医学高等院校附属医院，有关学术团体：

根据《安徽省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现场督查实施办法（试行）》，2017年11月~12月期间，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开展了第三批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现场督查工作，现将督查情况通报如下：

#### 一、总体情况

11月至12月期间，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办公室对按照规定程序抽取的10家省直单位、8家市级单位和3家省级学会共21项继续医学教育项目进行了现场督查。其中，国家级项目10项，省级项目11项。

21个项目中，有7个项目在现场督查时没有发现明显问题；7个项目师资调整、3个项目更改培训时间均未提前备案；5个项目培训学

时不足；4个项目主动申请核减学分；1个项目未举办。此外，仍有个别项目存在未按上报日程办班、代签到、刷卡人数与现场人数严重不符、自行更改培训地点、未进行执行情况调查等违规情况。

## 二、主要问题处置

（一）自行调整培训师资和内容的项目应及时按照相关规定补办书面备案手续，待手续完备后再核发学分。

（二）学时不足的项目将按照实际培训时间核发学分。

（三）未举办项目将直接取消下年度备案资格，并可能影响项目负责人下年度项目申请。

（四）其他违规行为将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 三、工作要求

各市、各单位应高度重视现场督查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进一步加强各类继续医学教育项目举办过程的监管，强化领导责任和制度落实。各项目负责人应本着认真负责、实事求是的工作态度，严格按照项目申报书的内容和继续医学教育管理规定的规范执行，确保质量。2018年，将继续开展国家级和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现场督查工作，并对2017年度项目执行质量差的单位进行重点督查，确保继续医学教育工作的严肃性和实效性。

附件：2017年第三批继续医学教育项目现场督查情况一览表

安徽省继续医学教育委员会

2018年1月11日

